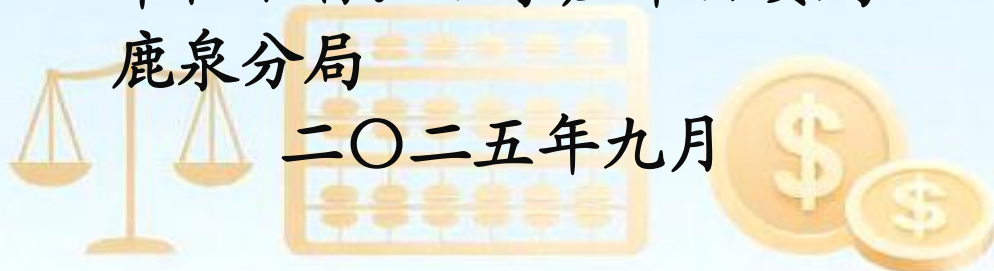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2026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公安局
鹿泉分局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一）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 （二）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 （三）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 （四）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施消防监督。
- （五）管理枪支弹药，管理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危险物品。
- （六）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 （七）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
- （八）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 （九）管理户政、国籍和入境出境事务及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 （十）对判处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执行刑罚。
- （十一）监督管理计算机系统的安全保卫工作。
- （十二）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十四）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36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250.5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81.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1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20.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63.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363.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363.72	总计	62	15363.72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363.72	15363.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50.55	12250.55					
20402	公安	12250.55	12250.55					
2040201	行政运行	8,706.24	8,706.2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02	230.02					
2040220	执法办案	3314.29	331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1.54	1,68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1.54	1,681.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3.94	823.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7.11	787.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49	7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1.60	611.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60	611.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84	368.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2.76	242.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03	820.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03	820.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03	820.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363.72	11,819.41	3544.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50.55	8,706.24	3544.31			
20402	公安	12250.55	8,706.24	3544.31			
2040201	行政运行	8,706.24	8,706.2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02		230.02			
2040220	执法办案	3314.29		331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1.54	1,68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1.54	1,681.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3.94	823.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7.11	787.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49	7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1.60	611.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60	611.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84	368.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2.76	242.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03	820.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03	820.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03	820.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36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250.55	12250.5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81.54	1,681.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1.60	611.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20.03	820.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63.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363.72	15363.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363.72	总计	64	15363.72	15363.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363.72	11,819.41	3544.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50.55	8,706.24	3544.31
20402	公安	12250.55	8,706.24	3544.31
2040201	行政运行	8,706.24	8,706.2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02		230.02
2040220	执法办案	3314.29		331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1.54	1,68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1.54	1,681.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3.94	823.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7.11	787.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49	7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1.60	611.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60	611.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84	368.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2.76	242.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03	820.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03	820.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03	820.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33.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7.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54.04	30201	办公费	5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28.35	30202	印刷费	4.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7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8.5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85.6	30205	水费	12.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7.11	30206	电费	78.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49	30207	邮电费	206.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8.84	30208	取暖费	121.4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2.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3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0.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9.4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1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9.9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8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23.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4.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9.1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93.4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1.8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0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9.4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3.5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373.18	公用经费合计					1,446.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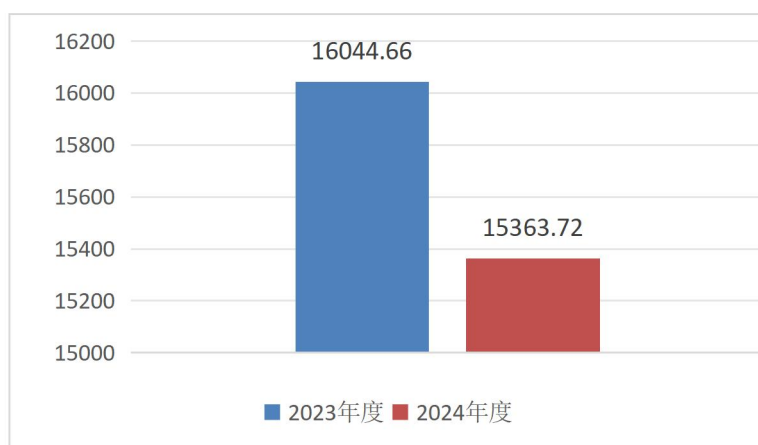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5363.72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680.94 万元，下降 4.2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节约办案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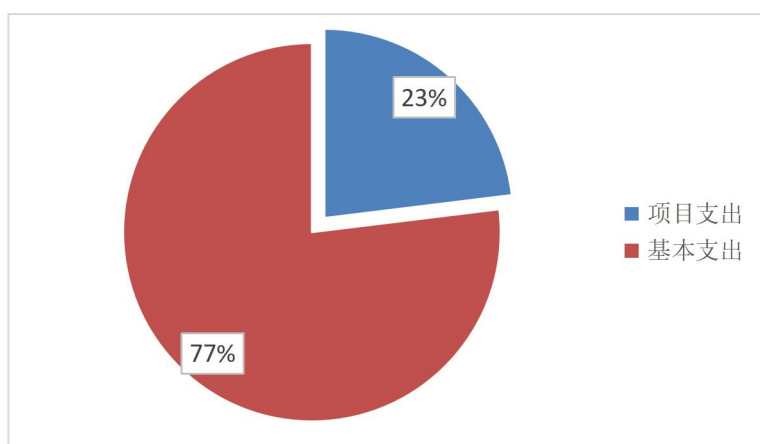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5363.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363.7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5363.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819.41万元，占76.93%；项目支出3544.31万元，占23.07%；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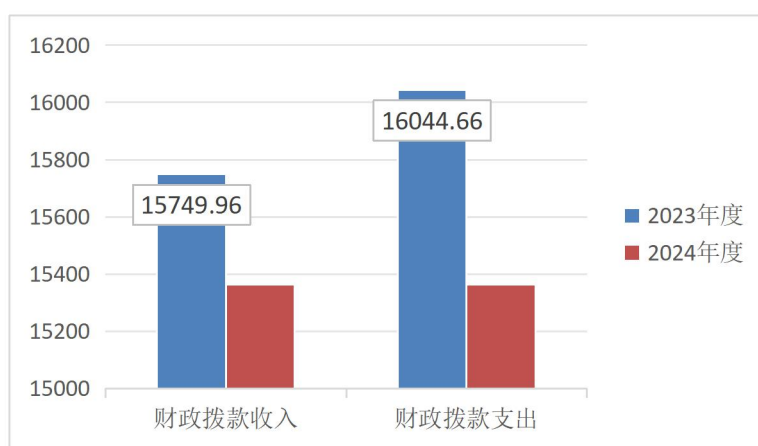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5363.7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86.24 万元，降低 2.45%，支出减少 680.94 万元，降低 4.2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节约办案开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363.72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386.24 万元，降低 2.4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预算安排减少；本年支出 15363.72 万元，减少 680.94 万元，降低 4.2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节约办案开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363.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6.24 万元，降低 2.4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预算安排减少；本年支出 15363.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80.94 万元，降低 4.2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节约办案开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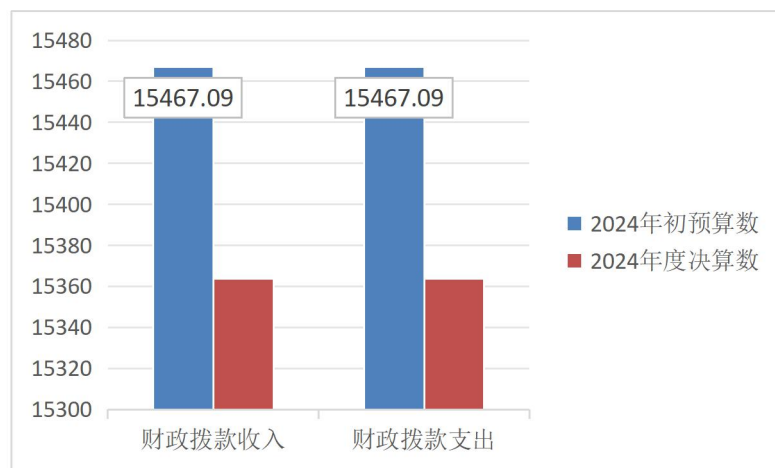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363.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3%，比年初预算减少 103.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节约办案经费开支；本年支出 15363.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3%，比年初预算减少 103.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节约办案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9.33%，比

年初预算减少 103.3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节约办案经费开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9.33%，比年初预算减少 103.3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节约办案开支。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363.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2250.55 万元，占 79.74%，主要用于

执法办案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81.54 万元，占 10.94%，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611.6 万元，占 3.98%，主要用于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820.03 万元，占 5.3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单位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单位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819.4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373.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446.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93.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89.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较预算减少 3.95 万元，降低 1.0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维费减少；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4.47 万元，降低 1.1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维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93.4 万元，支出决算 389.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较预算减少 3.95 万元，降低 1.0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维费减少；较上年减少 4.47 万元，降低 1.1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维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89.45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11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

少 3.95 万元，降低 1.0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维费减少；较上年减少 4.47 万元，降低 1.1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维费减少。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46.23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29.28 万元，降低 1.98%，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10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报废核销。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

车 4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应急保障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544.31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1个，涉及资金3544.3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移动警务购置服务经费项目及物业管理经费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移动警务购置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移动警务购置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5.52 万元，执行数为 155.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购买移动警务终端，使日常执法业务办理更加便捷，为公安工作和警卫保障任务提供有力保障。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移动警务购置服务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5.52	到位数：	155.52	执行数：	155.52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55.52	其中： 财政资金	155.52	其中： 财政资金	155.5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购买移动警务终端，使日常执法业务办理更加便捷，为公安工作和警卫保障任务提供有力保障。			购买移动警务终端，使日常执法业务办理更加便捷，为公安工作和警卫保障任务提供有力保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购置移动警务系统		467 部	467 部	10
		质量指标	购置的移动警务系统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购置移动警务系统时间		2024 年 11 月前完成	2024 年 11 月前已完成	10
		成本指标	购置移动警务系统标准		≤ 155.52 万元	155.52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通过设备配备，使业务办理量较上年有所提升	较上年有所提升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民警满意度		≥95%	96%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	---

（2）物业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物业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7.79 万元，执行数为 87.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购买物业管理服务，进一步提升办公环境，办公人员舒适满意，保障办公人员高效投入各项工作。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7.79	到位数：	87.79	执行数：	87.7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7.79	其中：财政资金	87.79	其中：财政资金	87.7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购买物业管理服务，进一步提升办公环境，办公人员舒适满意，保障办公人员高效投入各项工作。			进一步提升办公环境，办公人员舒适满意，保障办公人员高效投入各项工作。			100%
四、年度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	实际完成	自评得分

效指标完成情况				标值	值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覆盖单位	3 个	3 个	1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服务年限	1 年	1 年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87.79 万元	87.79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正常运转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办公环境,改善机构形象	保障办公环境,改善机构形象	4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95%	96%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3) 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 执行数为 2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有效遏制非法上访, 及时处理鹿泉籍上访人员, 及时研判各种舆情, 出色完成各类安保任务。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维稳工作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	到位数：	200	执行数：	2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付北京接访期间住宿费及安保期间各项费用，有效遏制非法上访，及时处理鹿泉籍上访人员，及时研判各种舆情，出色完成各类安保任务。			有效遏制非法上访，及时处理鹿泉籍上访人员，及时研判各种舆情，出色完成各类安保任务。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接访人员数量		≥5 人	5 人	10
		质量指标	群众来访接待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受理及时率		及时高效处理	及时高效处理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200 万元	200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严格处理各项舆情并遏制上访人员，保障社会稳定	严格处理各项舆情并遏制上访人员，保障社会稳定	4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7%	98%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4）工作场地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

效目标，工作场地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2.23 万元，执行数为 13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支付工作场地租赁费，达到快速出警、缩短换岗时间，缓解警力不足，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工作场地租赁费（专项公用）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2.23	到位数：	132.23	执行数：	132.2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32.23	其中：财政资金	132.23	其中：财政资金	132.2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付工作场地租赁费，保障达到快速出警、缩短换岗时间，缓解警力不足，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通过支付工作场地租赁费，达到快速出警、缩短换岗时间，缓解警力不足，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租用工作场地		3348.55 平方米	3348.55 平方米	10
		质量指标	租赁房屋满足合同要求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租赁合同时限		按合同规定执行	按合同规定执行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		≤132.23 万元	132.23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满足办公用房基本功能		保障工作正	有效保障工	40

	(40)	标		常开展	作正常开展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民辅警使用办公用房 满意度	≥90%	96%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5）看守所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看守所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84.44 万元，执行数为 284.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看守所 2024 年工作正常运转，确保在押人员日常生活所需，保障监所安全。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看守所运维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84.44	到位数：	284.44	执行数：	284.4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84.44	其中：财政资金	284.44	其中：财政资金	284.4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付看守所运维所需水电费、嫌疑人给养费等，保障看守所 2024 年工作正常运转，确保在押人员日常生活所需，保障监所安全。			有效保障看守所 2024 年工作正常运转，确保在押人员日常生活所需，保障监所安全。			100%
四、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看守所人数	<330 人	330 人	10
		质量指标	看守所工作保障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保障及时	10
		成本指标	日常经费支出	按统一规定 执行	按统一规定 执行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看守所工作需要，维持监所 运转。	保障看守所 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看 守所正常运 转	4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 题、原因及下 一步整改措施	无					

（6）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0.77 万元，执行数为 240.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购置设备，有效保障公安机关工作正常运转，提升公安机关工作性能。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装备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0.77	到位数：	240.77	执行数：	240.77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40.77	其中： 财政资金	240.77	其中： 财政资金	240.7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购置执法记录仪、测酒仪、身份证自助设备等设备，保障公安机关工作正常运转，提升公安机关工作性能。			通过购置设备，有效保障公安机关工作正常运转，提升公安机关工作性能。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150 部	150 部	10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购置完成时间		2024 年 11 月前完成	2024 年 11 月前已完成	10
		成本指标	支出费用与预算费用比率		≤100%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较上年有所提升	较上年有所提升	4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6%	97%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7）专案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专案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04.6 万元，执行数为 70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单位办案工作高效开展，加强辖区社会面稳控，降低案发率，提升群众幸福感。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专案办案业务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4.6	到位数：	704.6	执行数：	704.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04.6	其中：财政资金	704.6	其中：财政资金	704.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付办案所需费用，保障单位办案工作高效开展，加强辖区社会面稳控，降低案发率，提升群众幸福感。			有效保障单位办案工作高效开展，加强辖区社会面稳控，降低案发率，提升群众幸福感。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保障办案单位数量		1 个	1 个	10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90%	95%	1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04.6 万元	704.6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较上年有所提升	较上年有所提升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97%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8）车管所日常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车管所日常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办公网络畅

通及安全，为车驾管业务提供有力保障。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车管所日常运行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	到位数：	100	执行数：	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付车管所日常运行费用，确实做好房屋、水电、空调等的日常维护及维修，保障办公网络畅通及安全，为车驾管业务提供有力保障。			有效保障办公网络畅通及安全，为车驾管业务提供有力保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容纳人数		37 人	37 人	10
		质量指标	机动车未注册、未年检		≤20%	≤20%	10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		≤2 小时	≤2 小时	10
		成本指标	控制合理使用资金		≤150 万元	100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办理车驾管业务		较上年有所提升	较上年有所提升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9）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党组织活动，保障及时开展党建活动，较上一年提升党员政治觉悟和政治素养，强化党员队伍教育管理，加强党组织建设。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党组织活动经费（专项公用）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	到位数：	10	执行数：	1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年通过开展党组织活动，保障及时开展党建活动，提升党员政治觉悟和政治素养，强化党员队伍教育管理，加强党组织建设。			通过开展党组织活动，保障及时开展党建活动，较上一年提升党员政治觉悟和政治素养，强化党员队伍教育管理，加强党组织建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4 次	6 次	1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8%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性		按要求及时开展党组织活动	及时开展党组织活动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 标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较上年有所 提升	较上年提升	4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96%	97%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 题、原因及下 一步整改措施	无					

（10）交警大队执法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交警大队执法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执行数为 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支付执法业务经费，提高执法水平和管理服务社会能力，为交管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各项有力保障。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交警大队执法业务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鹿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	到位数:	600	执行数:	6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600	其中: 财政资金	600	其中: 财政资金	6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付执法业务经费，提高执法水平和管理服务社会能力，为交管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各项有力保障。			通过支付执法业务经费，提高执法水平和管理服务社会能力，为交管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各项有力保障。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交通事故鉴定数量	>370 件	387 件	10
		质量指标	执法案件办结率	≥90%	92%	10
		时效指标	车辆救援服务的时间	≤30 分钟	≤30 分钟	10
		成本指标	停车收费标准	10 元-20 元	10 元-20 元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下降率	≥15%	17%	4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6%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

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